

股票简称：广日股份

股票代码：600894

编号：临 2013—032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中期票据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或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 5 亿元的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三年）；考虑到公司实际资金安排有所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期票据发行方案的议案》，将原中期票据发行方案中的“发行规模和用途”部分予以修改，修改后的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规模和用途：发行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可视公司实际资金安排一次或分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或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

二、发行期限：3 年

三、发行利率：根据发行当期市场利率，由公司和承销商共同商定。

四、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五、授权事宜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根据公司需要和市场条件决定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条款、条件及其他一切相关事宜；

（二）、确定中期票据的注册额度、发行期数、发行时机、发行方式、实际发行金额、发行利率、存续期限及承销方式等；

（三）、决定聘请有关中介机构，制作、签署、修改、呈报、递交所有必要的申

报备案文件及材料，办理所有必要的手续，以及进行有关的信息披露。

本次修改后的中期票据发行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中期票据的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九日